

XT29107033101

第五聯

##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一〇九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謹訂於民國109年5月21日(星期四)上午九時三十分，假高雄市永安區永工一路5號(本公司)召開本公司109年股東常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九時整，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
- 二、會議事項：(一)報告事項：1.108年度營業報告。2.108年度監察人查核報告。3.108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酬勞分配情形報告。4.108年度對外背書保證執行情形報告。5.108年度大陸投資概況。6.修訂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7.修訂本公司「章程」部分條文。8.修訂本公司「股東會議事規則」部分條文。9.修訂暨更名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部分條文。10.修訂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11.修訂本公司「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12.修訂本公司「背書保證施行辦法」部分條文。(二)選舉事項：全面改選董事案。(三)其他議案：解除新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案。(四)臨時動議。
- 三、本公司董事會擬訂108年度現金股利分配及增資發行新股案內容：(一)股東現金股利每股分配2.2元。(二)股東紅利轉增資發行新股30,000,000股，每仟股無償配發200股。現金股利分配案俟股東常會通過，授權董事會訂定配息基準日分配之；增資發行新股案於呈奉主管機關核准後，授權董事會另訂增資配股基準日分派之，其權利義務與原股份相同。實際配息配股率按配息或增資配股基準日實際流通在外股數調整之。
- 四、本次股東常會主要內容，若有公司法第172條規定之事項，除列舉於召集通知外，其主要內容，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mops.twse.com.tw>，點選「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含存託憑證資料)」，輸入本公司代號及年度後再選取「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查詢。
- 五、本公司討論董事競業行為之解除，爰依公司法第209條規定，擬提請股東會同意解除本屆新選任董事及其代表人競業行為之限制。有關新任董事兼任內容，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基本資料/電子書/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 六、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109年3月23日起至109年5月21日止停止股票過戶。
- 七、如有股東欲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09年4月20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冊揭露於證基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輸入查詢條件即可；本公司委託書之統計驗證機構為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八、本次股東會全面改選董事9名(含獨立董事3名)。採提名制之候選人名單：董事寧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孫靜源、寧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孫修智、寧漢企業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孫修發、裕國合板股份有限公司代表人陳德珍、李金岩、王敦弘；獨立董事陳定國、馬振基、吳小燕，股東如欲查詢其學歷等相關資料，請逕至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查詢」(網址：<http://mops.twse.com.tw>)。
- 九、除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乙份，如決定親自出席，請於第四聯「出席簽到卡」上簽名或蓋章後，於會議當日攜至會場報到(請勿寄回)；如委託代理人出席，請於委託書上簽名或蓋章，並填妥代理人相關資料及簽名或蓋章後，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服務代理人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服務代理部。
- 十、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09年4月21日至109年5月18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票通」，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www.stockvote.com.tw>)
- 十一、參加股東會者請攜帶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查驗。
- 十二、敬請 查照辦理為荷。

貴股東

此 致

※本次股東常會無發放紀念品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會

敬啟



### 委託書用紙填發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三、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 四、徵求人如為信託事業、服務代理機構，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統一編號。
- 五、其他議案事項性質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規定列示。
- 六、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常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 七、委託書格式如第四聯所示。

第六聯

(請貼郵票)

283

勝一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人 收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服務代理部

市縣 區鄉鎮 里村 路街 段巷弄 號之 ( ) 樓

寄件人：

誠